

达州市渠县生态环境局

关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受理情况的

公示

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审批程序的有关规定，2025 年 7 月 9 日我局受理了渠江左岸渠县李渡场镇段防洪治理工程等 2 个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。现将受理情况予以公示，公示期为 2025 年 7 月 9 日 - 2025 年 7 月 15 日（5 个工作日）。若有建议意见，请于 2025 年 7 月 15 日前向我局提出。

联系电话： 0818-7322060, 传真： 0818-7322060, 通讯地址：渠县渠南街道渠光路 163 号, 邮编： 635200。

序号	项目名称	建设单位	建设地点	环境影响 评价机构	脱密 文本	受理日期
1	渠江左岸渠县李渡场镇段防洪治理工程	渠县博源水务发展有限公司	达州市渠县李渡场镇灯台社区和新渡社区	四川中协顺环保科技有限公司	文本	2025. 7. 9
2	渠县龙井沟等 5 座小型病险水库除险加固工程	渠县水利工程运行维护中心	渠县涌兴镇平安社区、土溪镇境内、大义乡北部、龙凤乡紫凤村、定远乡争鸣村	成都盛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	文本	2025. 7. 9

注：根据《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政府信息公开指南（试行）》的有关规定，上述环境影响报告表不含涉及国家秘密、商业秘密、个人隐私以及涉及国家安全、公共安全、经济安全和社会稳定的内容。并经建设单位同意公开。

达州市渠县生态环境局

2025 年 7 月 9 日

上传：唐尹，审核：杨柳